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石大胜华办公楼 A402 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郭天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郭天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郭天明先生、徐春明先生、周林林先生、于海明先生、侯家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郭天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徐春明先生、彭正昌先生、于海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徐春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彭正昌先生、王清云女士、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彭正昌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王清云女士、彭正昌先生、张金楼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清云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于海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吕俊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郑军先生、吕俊奇先生、丁伟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宋会宝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丽蕾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